

证券代码：872247

证券简称：银山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全文“股东大会”	全文“ 股东会 ”
第三条 公司于【批准日期】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于【挂牌日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第三条 公司于 2017年9月25日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于 2017年11月17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 （五）查阅 和复制 本章程、股东名册……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者为控

	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可以豁免适用第四十一条第一项、第三项及第四项的规定。
第一百零七条（四）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第一百零七条（四） 决定 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 解任 的建议；……

（二）删除条款内容

第四十条（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第四十条（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第七十六条（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序号以及章程正文中交叉引用涉及的条款序号根据新增、删除条款情况相应调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法》已修订，《公司章程》根据修订后的《公司法》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